



小学语文新课标阅读丛书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

探案集

血字的研究

原著◎阿瑟·柯南·道尔【英】
改编◎风车文化



SPM

南方出版传媒
新世纪出版社



风车图书

小学语文新课标阅读丛书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

探案集

原著◎阿瑟·柯南·道尔【英】 改编◎风车文化

血字的研究



SPM

南方出版传媒
新世纪出版社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尔摩斯探案集·血字的研究 / (英)阿瑟·柯南·道尔著;
风车文化改编. —广州: 新世纪出版社, 2015.9

(小学语文新课标阅读丛书)

ISBN 978-7-5405-9360-5

I. ①福… II. ①阿…②风… III. ①侦探小说—小说集—英
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166666号

出版人: 孙泽军

责任编辑: 翟晓侃 林桥基

责任技编: 王建慧

插图: 刘海涛

小学语文新课标阅读丛书

福尔摩斯探案集

血字的研究

XUEZI DE YANJIU

出版发行: 新世纪出版社 (广州市越秀区大沙头四马路10号)

印刷: 深圳市福圣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开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张: 5

版次: 2015年9月第1版

印次: 2015年9月第1次印刷

字数: 73千

定价: 14.80元

服务热线: 020-83798240

购书咨询: 020-83798240



侦探小说之父

阿瑟·柯南·道尔

他，创作的小说人物——夏洛克·福尔摩斯，成为世界三大经典形象之一（另外两个是米老鼠和圣诞老人）；他，影响了后世所有的侦探小说家，改变了侦探小说的历史；他，令读者又爱又恨……到底是什么造就了他的才华，又是什么让他处于议论风波之中呢？我们就从下面的个人资料中寻找蛛丝马迹吧。



基本信息

国籍：英国

出生地：英国爱丁堡

出生日期：1859年5月22日

逝世日期：1930年7月7日

毕业学校：爱丁堡医科大学

职业：医生、小说家

代表作：《福尔摩斯探案集》《失落的世界》

创作经历

阿瑟·柯南·道尔自幼爱好文学，在中学时期曾担任校刊的主编。大学毕业后，他利用行医的空余时间，发表了处女作《血字的研究》，从此，“夏洛克·福尔摩

斯”这个名字出现在世界文坛的华丽舞台，并轰动和影响了整个世界。阿瑟·柯南·道尔一生中共写了约60个福尔摩斯的故事，使得他名利双收。

其他作品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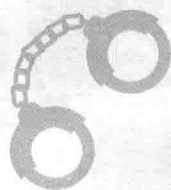
除了侦探小说，阿瑟·柯南·道尔还写过其他题材的作品，如戏剧、诗歌、科幻小说等。

读者攻击事件

1893年发表的《最后一案》，让钟爱“福尔摩斯”的读者痛心疾首，因为作品以福尔摩斯的死亡为结尾。有读者气愤得砸碎了阿瑟·柯南·道尔家的玻璃，以发泄自己的不满和失望。阿瑟·柯南·道尔曾说，创作“福尔摩斯”占据了他太多的时间，除了写作，他无暇顾及其他的事。后来，迫于读者施加的压力，以及感受到读者对“福尔摩斯”的热爱和执着，阿瑟·柯南·道尔发表作品《空屋》，让这位伟大的私家侦探“福尔摩斯”复活了。

荣誉成就

被誉为“侦探悬疑小说的鼻祖”“侦探小说之父”。



血字的研究

一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1
二	演绎法	6
三	劳瑞斯顿花园街惨案	12
四	警察栾斯的讲述	23
五	广告引来了不速之客	29
六	葛莱森抓到了“凶手”	35
七	沙漠中的旅客	43
八	犹他之花	50
九	被逼择婿	55
十	逃命	59
十一	复仇天使	67
十二	杰弗逊·侯坡的供词	76
十三	尾声	88





赖盖特之谜

- 一 谁枪杀了马夫.....96
- 二 死者手上的纸片.....101
- 三 写错的草稿.....110
- 四 真凶是谁.....117
- 五 福尔摩斯揭秘.....120

最后一案

- 一 危险的人物.....128
 - 二 恐怖的旅途.....138
 - 三 永远的怀念.....146
 - 真相大白.....152
- 



血字的研究

—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1878年，我在伦敦大学获得了医学博士学位，接着又去专修军医课程。完成学业后，我以助理军医的身份被派往诺森伯兰郡第五火枪军团。很快，第二次阿富汗战争爆发了。我在这一场战斗中受了伤，我的肩膀被敌人的子弹打中，不得不在后方医院养伤。

不幸的事接二连三地发生，待我养好枪伤后，又得了伤寒，尽管医生保住了我的性命，但我已经没法再上前线了。在医生的同意下，我乘船回到了家乡——英国，在伦敦继续养病。

在伦敦这个城市里，我无亲无友，只能住在出租





房里。当时我身上的钱非常有限，一个人租房子的话，很快就会把钱花光。就在这时，我遇到了以前的战友小斯坦福，以前在巴茨医院工作的时候，他是我的助理。小斯坦福告诉我，有一个在医院化验室工作的人正在找人合租，以便节省租房的钱。我很感兴趣，就问那是一个怎样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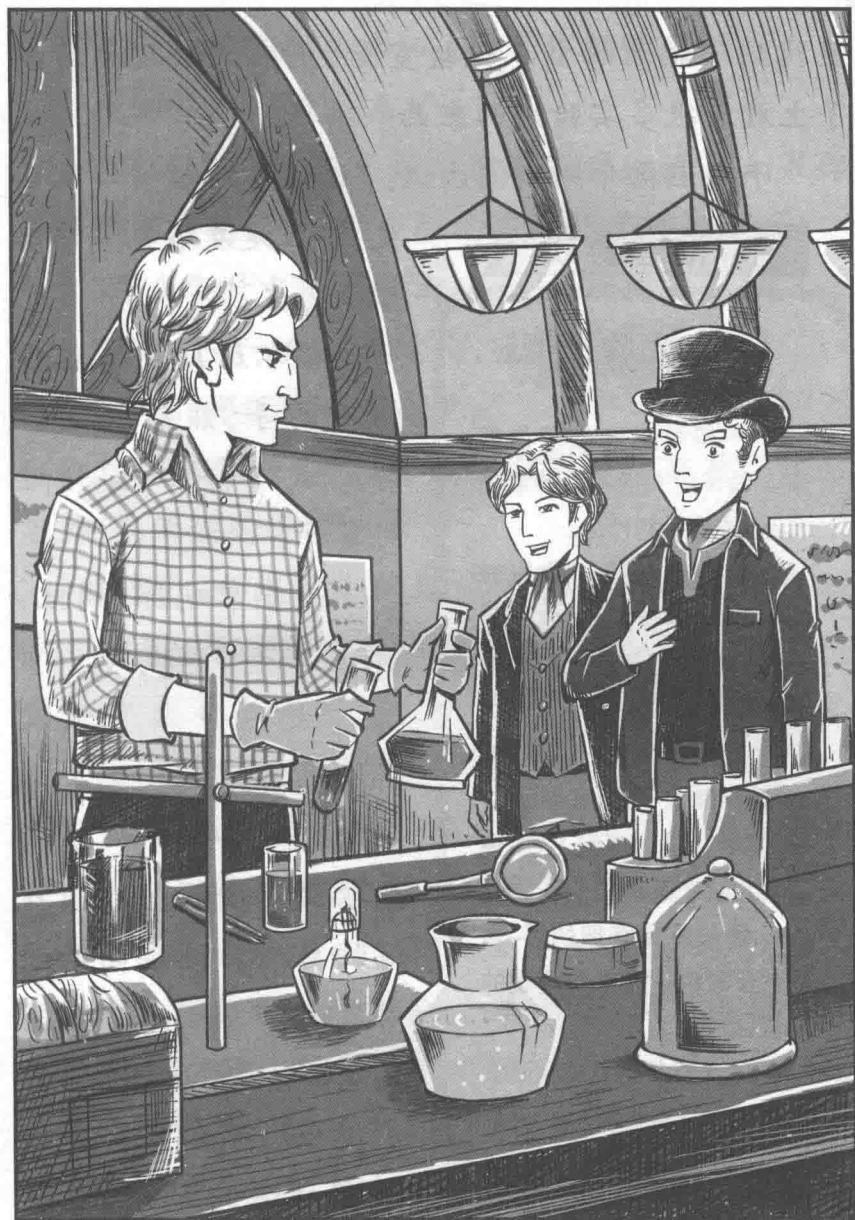
小斯坦福说：“他的名字叫夏洛克·福尔摩斯，是个很古怪的人。不过，他也是一个很好的人。他从来没有正儿八经地学过医，但他的学问很深，脑子里装满了乱七八糟的东西。他很懂人体解剖，又是一名出色的药剂师。”

“那么，我怎样才能见到他？”我迫不及待地问。

小斯坦福说：“我带你去见他吧，他现在肯定在化验室。他沉迷科学近乎入魔一般。有一次，他竟拿了一小撮药给朋友品尝，为的是弄清楚这东西究竟有什么作用。还有一次，我亲眼看见他在解剖室里用棍子敲打尸体，只是想知道人死后还能造成怎样的伤痕。”

我没有被小斯坦福说的事情吓住，反而拉着他去见这位福尔摩斯先生，想看个究竟。

很快，我和小斯坦福在一间很高很大的化验室



▲在化验室里,小斯坦福把华生引荐给福尔摩斯

里找到了福尔摩斯。化验室里,几张又矮又大的桌子上放着很多实验用的东西。

小斯坦福介绍我们认识:“这位是约翰·华生医生,这位是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推理游戏

揭穿谎言

一座公寓发生了偷窃案。警长问女佣有没有看到什么,或者听到什么。

女佣回答说:“我当时听到房间里有响声,由于胆小,我就透过门上的锁孔往房间里看。我看见一个身穿蓝色衣服的男人从房间左侧的暖炉里拿了什么装进口袋,然后他穿过房间,从右侧的窗户跳了下去。”

警长听完女佣的话,当场就反驳说:“恐怕你说的是假话!”

请问警长是怎样判断女佣说的不是真话呢?

福尔摩斯热情地握住我的手,然后说了一句:“我看得出,你到过阿富汗。”

我非常吃惊,问他:“你怎么知道的?”

“这没什么。”他没有马上回答我。

这时,小斯坦福向福尔摩斯说明了我来找他的目的。他很高兴地对我说:“我已看中了贝克街的一套房子,那房子挺合适我们的。不过我有抽烟的习惯,有时还要做实验,不知道你



(真相在第152页)



是否能忍受得了烟草味和化学药水的味道？”

我回答说：“没关系。”

“那就没问题了，”福尔摩斯高兴地说，“如果你对房子满意的话，咱们合租的事就能定下来了。”

“那我们什么时候去看房子？”我问。

“明天中午，先到我这儿，我们一起去看。”

“好吧，那就明天中午见。”

与福尔摩斯告辞后，我和小斯坦福离开了化验室，朝我所住的公寓走去。

“对了，我想问个问题，”我停下脚步问小斯坦福，“他怎么知道我是从阿富汗回来的？”

“这就是他的过人之处，”小斯坦福意味深长地笑了笑，说，“许多人都对此深深不解。”

“看来很有意思呢，”我搓着手说，“感谢你介绍我们认识。要知道，要想研究人类，最好的办法就是从具体的人着手。”

“嗯，那你好好研究他，”临别时，小斯坦福对我说，“我相信他一定会是你研究不透的人物，你一定会大伤脑筋的。再见！”

“再见！”说完，我慢步走向公寓。我觉得今天认识的这位新朋友是我所结交的朋友中最有趣的一个。



二 演绎法

第二天,我与福尔摩斯一起看了贝克街的那套房子。那套房子还不错,我们便租下了,租金由两人分摊。第三天,我们就把行李搬了进去,开始熟悉房子周围的环境。

我发现福尔摩斯的生活很有规律,晚上10点睡觉,早晨我起床时他已吃过早饭。他的大多数时间都花在化验室或者解剖室里,有时散散步,有时也会整天躺在家里的沙发上,发呆似的想着什么。

我除了养病,没有别的工作,所以一直在观察这位神秘的朋友。

福尔摩斯个子又高又瘦,眼睛炯炯有神,鹰钩似的鼻子和方正的下巴使他显得机警果断、富有毅力。他的手上经常沾满了墨水和化学药品,动作非常熟练。他有着很多稀奇古怪的知识,对文学、政治等方面却一窍不通。他甚至不知道地球是绕着太阳转的。但是他对英国的法律非常熟悉,对医学、解剖学、地质



学研究得很透彻。有一次散步回来，他把沾在裤子上的泥巴指给我看，并且能根据泥巴的颜色推测出是在伦敦的哪个地方沾上的。除此以外，他拉小提琴非常棒，但也和其他的知识本领一样，有点儿旁门左道。

我们搬过来两个星期了，都没有客人来访。我原以为福尔摩斯也跟我一样，不擅长交朋友。可是，很快我就发现他认识的人很多，而且不同社会阶层的人都有。其中有一个面色发黄、黑眼睛的矮个儿，名叫雷斯垂德，每星期都会来三四次。另外，上门拜访的还有时髦的年轻女孩、邋里邋遢的小贩、白发绅士、穿棉绒制服的车站搬运工……这些客人真是千奇百怪。

每当有人来时，福尔摩斯就会抱歉地对我说：“这些人都是我的顾客，我要征用一下客厅办公。”

我真想开口问他的职业，但最终我还是没有问，我以为他不愿谈他的职业。但出乎我意料的是，不久他就主动和我谈到了这个问题。

那是3月4日的早上，我比往常要早起一些，福尔摩斯还没有吃完早餐。我在等房东太太准备早饭时，顺手从桌上拿起一本杂志。杂志里有一篇文章的标题被画上了记号，自然会引起我的关注。



这篇文章的标题叫“生活宝鉴”。文章说一个人如果善于观察，并对他周围的事物加以分析和推敲，他将会有难以想象的大收获。

在我看来，这篇文章虽立意新奇，但有些荒诞无稽，它虽然有着严密的逻辑，但结论太言过其实。作者声称，他从一个人一瞬间的表情，一次肌肉的牵动，以及一个眼神的转移，就可以推断出这个人的内心想法。

作者还说：“仅仅从一滴水之中，一个推理专家就可以推断出大西洋或尼亚加拉大瀑布的存在，即使他没有亲眼看过或亲耳听过这两个地方。所以说，整个世界就像一条巨大的链条，只要见到其中的一环，就可以推断整个链条的情况。和其他学问一样，要掌握这一门科学需要经过长时间的钻研。初学者可以先从简单的问题入手，比如，遇到一个人，要试着凭一瞥所见去分辨此人的职业和经历。这样的练习能很好地锻炼你的观察力，并且教会你应该从哪个角度观察和观察什么。手指甲、衣袖、鞋子和裤子的膝盖部分，大拇指与食指之间的老茧、衬衣袖口，等等，这些东西全都清楚地向你表明了他的职业。”

“简直胡说八道，”我恼火地把杂志往桌上一丢，





大声说道，“我还从来没有看过这样瞎扯的文章。”

“什么文章？”福尔摩斯问。

“就是这一篇。”我一边坐下来吃早餐，一边用手里的汤匙指了指杂志，“我想你已经读过了，上面有你做的记号。很明显，这是某个游手好闲的懒汉凭空捏造出来的一套似是而非的谬论。这根本就不合实际。我倒想看看，如果他到火车的三等车厢去，是不是能把全车厢人的职业都说出来。我愿以1000：1的赌注跟他打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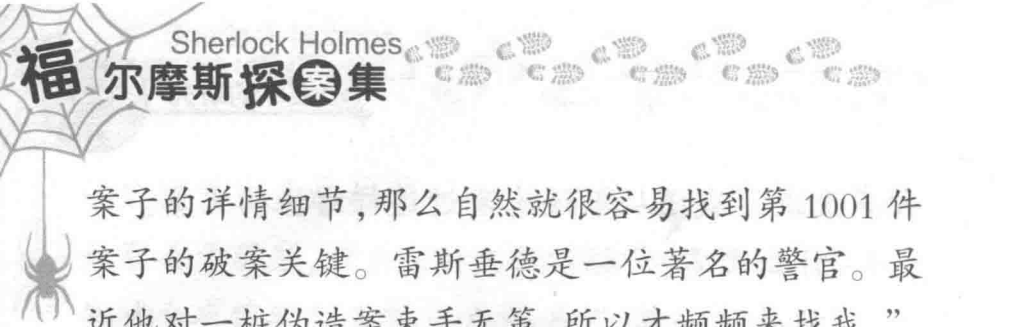
“那你输定了，”福尔摩斯淡定地说，“这篇文章是我写的。”

“你写的？”我惊讶地问。

“没错，我是观察和推理方面的专家。我在这篇文章里所提出的理论，也许在你看来荒诞无稽，但事实上十分符合实际，我就是凭它糊口生活的。”

“你靠它生活？”听到他的回答，我更惊讶了。

“这是我的职业——咨询侦探。我想恐怕全世界只有我干这行。伦敦有许多官方侦探和私人侦探，他们破不了案的时候就会来找我帮忙。他们把所有的线索提供给我，我凭借我的推理知识纠正他们的错误。犯罪行为都有共通之处，如果你熟知1000件



案子的详情细节,那么自然就很容易找到第 1001 件案子的破案关键。雷斯垂德是一位著名的警官。最近他对一桩伪造案束手无策,所以才频频来找我。”

“其他的人呢?”

“大多是由私人侦探介绍来的,他们都遇到了一些需要人指点的麻烦事。我认真了解他们遭遇的事情后给出解决问题的建议,这样,我就会得到应有的报酬。”

“你是说别人虽然目睹了事情经过但都无法解决,而你却能根据他们的描述找到答案?”

“是的。我有一种利用直觉分析事物的能力。如果是一些较为复杂的案件,我也会亲自侦查。只要我运用我掌握的知识,所有的难题都能解决。观察是我的强项。还记得咱们第一次见面时,我对你说你是从阿富汗来的,你当时好像还很惊讶。”

“那一定是有人告诉你的。”我非常质疑这一点。

“当然不是。让我把我的推理过程告诉你吧:首先,你的外表既有医生的气质,又有军人的气概,显然是个军医。你的脸色黝黑,而手腕白皙,这说明你不是天生皮肤黑,而是刚刚从热带回来。还有你看起来面容憔悴,像是久病初愈。你的动作不大灵便,

